

**臺南市 107 學年度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聯合揭幕  
暨科技課程成果發表活動**

**一. 依據**

臺南市 107 學年度科技教育博覽會實施計畫。

**二. 辦理單位**

(一) 補助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學前教育署

(二) 指導單位：國中小自造教育及科技輔導中心

(三)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(四) 承辦單位：復興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。

(五) 協辦單位：新興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、南新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、本市所屬各級學校、佳里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、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麻豆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。

**三. 活動時間、地點**

(一) 活動時間：108 年 5 月 23 日(星期四) 09:00 -12:30

(二) 活動地點：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
**四. 活動目的**

(一) 普及科技教育、平衡城鄉落差。

(二) 協助偏鄉地區學校科技教育發展。

(三) 推動及提升全民科技素養及國家競爭力。

**五. 參加對象：**

(一) 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校長，敬邀參加 09:10-10:10 聯合揭幕儀式、體驗活動。

(二) 本市東區、北區各公私立國中小科技教師，務必報名參加，須參與 09:10-12:30 全程研習課程。

(三) 本市東區北區以外各公私立國中小科技教師自由參加，須參與 09:10-12:30 全程研習課程。

**六. 活動內容**

(一) 聯合揭牌儀式：由本市新興、復興、南新及佳里四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進行聯合揭牌儀式。

(二) 課程體驗及成果展示：邀請本市發展科技課程績效卓越之學校、科技前導學校、各科技中心展示課程發展成果，共邀請 9 所國中小參與展示。

(三) 由參展之各單位分成國中、國小兩組進行體驗活動及說課課程。

七. 敬請給予參與聯合揭幕、體驗活動與說課課程講師、工作人員與教師公(差)假出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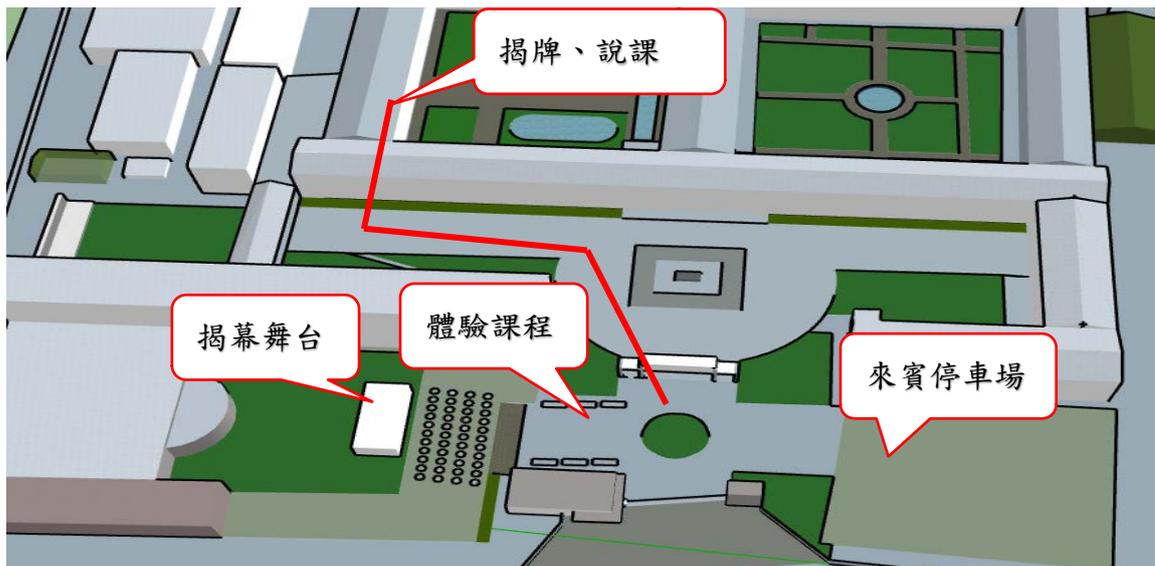
八. 經費預算與來源：教育部國教署補助。

**臺南市 107 學年度「2018 臺南科技教育博覽會」**  
**- 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聯合揭幕儀式」**

- 一. 日期：108 年 5 月 23 日(星期四)
- 二. 地點：臺南市立復興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- 三. 參與人員：臺南市政府長官、臺南市教育局長官、臺南市高國中小校長
- 四. 時程表：

日期		時間	程序	地點
5/23 (星期四)	揭幕儀式	09:10~09:20	簽到	復興國中 大門口
		09:10~09:23	開場表演 (樂團、舞蹈)	
		09:23~09:25	介紹長官、貴賓 科技中心任務	
		09:25~09:35	長官及來賓致詞	
		09:35~09:40	全體大合照	
	課程體驗活動	09:40~10:10	國中小 9 個單位 體驗課程	復興國中 大門口
	課程說課活動	10:30~12:30	國中小 8 個單位 說課課程	復興國中 忠孝樓三樓 科技中心-科技教室

聯合揭牌及體驗活動示意圖



臺南市 107 學年度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聯合揭幕暨科技課程成果發表活動-邀展單位

序號	參展單位名稱	參與展出活動及課程
1	臺南復興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	體驗活動、說課課程
2	臺南新興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	體驗活動、說課課程
3	臺南南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	體驗活動、說課課程(後壁國中)
4	臺南佳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	體驗活動、說課課程
5	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	體驗活動
6	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	體驗活動
7	臺南市立麻豆國民中學	體驗活動
8	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	體驗活動
9	臺南市立七股區樹林國民小學	體驗活動
10	臺南市立新營區新進國民小學	說課課程
11	臺南市立南區永華國民小學	說課課程
12	臺南市立東區復興國民小學	說課課程

參展單位將會補助代辦費 7000 元辦理材料費及交通費(另案發文)